

证券代码：832970

证券简称：东海证券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##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0日
- 2.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  √电子通讯会议
- 3.会议召开地点：东海证券大厦会议室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文卓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部分领导
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《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；参与表决的董事资格合法有效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11 人。

独立董事毛玲玲女士因工作原因，委托独立董事刘世安先生代为表决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修订《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。具体详见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6-042）。

##### 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世安、江小三、毛玲玲、朱晓喆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》《证券公司治理准则》《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制度相关规定，结合子公司管理工作实际，修订《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办法》，修订后更名为《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召集人应在临时股东会召开 15 日前通知各位股东，公司定于 2026 年 5 月 6 日（周三）15:00 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《关于申请授权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》《关于修订<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。具体详见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6-043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》

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1日